

臺南市西港區港東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5 學年度招生簡章

依據：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14 日南市教幼字第 1050213474 號函辦理。

一、招生班數：

一班，30 人。

二、報名資格：

- (一) 設籍臺南市（以下簡稱本市）且有居住事實之學齡滿三歲以上至入國民小學前之幼兒，得向本校附設幼兒園申請登記入學。
- (二) 原住民籍幼兒。
- (三) 外國人士持有居留證且居住本市，其子女年齡須符合前項規定。

三、直升本園資格：

已在園就讀之中、小班幼兒可直升本園大、中班，不必另行登記抽籤。

四、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，列為優先入園對象，且家長預主動提供相關佐證資料：

(一) 第一優先：符合「臺南市公立幼兒園優先招收不利條件幼兒辦法」所稱之不利條件幼兒，其招收順序依下列各款辦理：

- 1、低收入戶子女。
- 2、中低收入戶子女。
- 3、身心障礙幼兒（指符合特殊教育法第三條規定，經本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安置，並領有證明文件者）。
- 4、原住民。（不限設籍本市）
- 5、特殊境遇家庭子女。
- 6、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子女。

(二) 第二優先：

- 1、本校（園）現職教職員工之子女。
- 2、育有 3 胎（含）以上子女家庭之幼兒學齡滿四足歲以上。（幼兒人數計算含寄養家庭之子女）

若優先入園人數符合同一款條件致不能判定或遇有超額情形時，以公開抽籤方式決定。

五、本市各園招收學齡滿三歲至入國民小學前之班級，依下列順序招收幼兒入園：

- (一) 五歲第一優先入園幼兒。
- (二) 四歲第一優先入園幼兒。
- (三) 三歲第一優先入園幼兒。

- (四) 五歲第二優先入園幼兒
- (五) 五歲一般幼兒
- (六) 四歲第二優先入園幼兒。
- (七) 三歲第二優先入園幼兒。
- (八) 四歲一般幼兒
- (九) 三歲一般幼兒。

六、入學方式：

採申請登記方式，免試入學。

七、新生登記及抽籤日期：

(一) 第一次入園登記：

- 1、登記日期：105年4月25~27日（一~三）上午8時30分至下午3時30分止。
- 2、抽籤日期：105年4月29日（五）上午9時起。
- 3、榜單公布日期：抽籤完畢後公布，並書面或電話通知家長或監護人。

(二) 第二次入園登記：〈第一次招生不足時，辦理第二次〉

- 1、登記日期：105年5月4日（三）上午8時30分至下午3時30分止。
- 2、抽籤日期：105年5月6日（五）上午9時起。
- 3、榜單公布日期：抽籤完畢後公布，並書面或電話通知家長或監護人。

八、申請登記手續：

- (一)地 點：臺南市西港區港東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（幼稚班教室）。
（臺南市西港區雙張廓1-1號；電話：06-7952231分機201）
（網址 <http://www.gdes.tn.edu.tw/>）

(二)繳驗資料：1、填寫新生入園登記單。

2、攜帶戶口名簿正本(影本不予受理)。

※新生申請登記時，應於該生戶口名簿姓名欄空白處加蓋登記戳記，以為識別，避免該生重複登記入園。

九、收費：依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核定之收費標準收費。

十、報到日期：另行通知

十一、開學日期：105年8月31日

臺南市西港區港東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

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4 月 日